

108 學年度教育部國教署十二年國教課程綱要前導學校協作計畫

課程領導人工作坊—U 型理論在學校課程創生之運用

壹、依據

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6 年 11 月 16 日臺教國署高字第 1060125887B 號令，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前導學校暨機構作業要點。

貳、目的

透過體驗、共作、反思、創造，以培養教師具有課程變革與創生、發現課程盲點並具有解決組織問題之領導能力。

參、進行方式：理論與實作

肆、辦理單位：國立清華大學

伍、參與條件：

需為 108 年度新竹縣、新竹市、台中市、南投縣、彰化縣前導學校之校長、教務主任或課程領導人。

陸、參加人員：依照報名時間排序錄取。

一、一間學校僅開放一個名額。

二、人數受場地限制，僅受理 30 間學校報名。

三、需為前導學校之校長、教務主任或學校課程領導人。

柒、研習時間及地點：

一、研習時間：108 年 12 月 26 日（星期四）09:30-17:30（9:00-9:30 報到）。

二、研習地點：國立清華大學南大校區綜合教學大樓第六會議室（入口進行報到）。

（300 新竹市南大路 521 號）

捌、報名方式：線上網路報名

一、報名網址：<https://forms.gle/CRHC33xsHYWDsppN8>

（建議以 Chrome 系統複製貼上網址開啟，相關報名問題請洽詢清華大學十二年國教前導學校協作計畫中區執行助理張純甄小姐 035715131#73053/faith0716@gmail.com）

二、報名時間：即日起至額滿為止。

三、錄取名單：確定錄取後，將以公文與 email 進行通知，請確實填寫聯絡資料。

玖、研習時數：此次工作坊全程參加本研習人員，核給研習時數 7 小時。

拾、交通資訊：國立清華大學南大校區綜合教學大樓第六會議室。

（300 新竹市南大路 521 號）

拾壹、經費：

一、本案所需經費由十二年國教中區前導學校協作計畫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二、請予以出席人員公(差)假登記及課務排代，並依規定由服務學校支給差旅費。

拾貳、課程內容：請參閱【附件一】。

【附件一】

108 學年度教育部國教署十二年國教課程前導學校協作計畫

課程領導人工作坊—U型理論在學校課程創生之運用

日期：108 年 12 月 26 日星期四

時間：9:30-17:30

地點：國立清華大學行政大樓第六會議室

課程領導人工作坊—U型理論在學校課程創生之運用	
時間	活動內容
9:00-9:30	報到
9:30-12:30	課程名稱： 變革領導中對話與交談的四個層次 講師：簡菲莉前處長 助講：練聿珊助理
12:30-13:30	午餐
13:30-17:00	課程名稱： U型理論之實踐——根本解決人和組織的複雜問題 講師：簡菲莉前處長 助講：練聿珊助理
17:00-17:30	綜合座談